# 2024年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明月清风 更新时间：2024-12-23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一“复活”，故明思意指死去的人再一次或得生命，现实生活中不可能有这种事。我对托尔斯泰颇有了解。其并不是一个科幻作家，因而我怀着兴趣翻开了这本书。书中讲述了一任贵族青年——聂赫留朵夫，早年与一个女仆卡秋莎·玛丝洛娃发生了...*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一**

“复活”，故明思意指死去的人再一次或得生命，现实生活中不可能有这种事。我对托尔斯泰颇有了解。其并不是一个科幻作家，因而我怀着兴趣翻开了这本书。

书中讲述了一任贵族青年——聂赫留朵夫，早年与一个女仆卡秋莎·玛丝洛娃发生了爱情。聂赫留朵经历了一段时间后，精神上受到了污染，以至后来对卡秋莎·玛丝洛娃做出了无法弥补的丑恶行为，并抛弃了她，至使其堕落。在多年后，两人以犯人和陪审员的身份重逢于法庭，做为陪审员的聂赫留朵夫良心深受谴责。为了“赎罪”，他开始了对玛丝洛娃的“救助”。在为此奔波的途中，聂赫留朵夫亲眼目睹了俄国农民的痛苦与贵族的压迫。最后“救助”终末成功。于是，聂赫留朵夫决定与卡秋莎·玛丝洛娃同赴西伯利亚流放地。这时的他感到精神上受到了“复话”。

读过后，我仍不大理解，在片刻沉思后。才渐有所悟：精神是肉体的支柱，有些人虽仍活在世上，却只是行尸走肉。受人唾骂。相反之，有的人虽已死去上百年，然而即使再过上千万，他的精神依然永存于世，受到世人的敬仰。

在堕落的人中，也有从新“洗清”自我的人。书中男主角聂赫留朵夫，就是一个从纯洁无邪的少年，在经历了一定的时间后，堕落一时，最后终于在精神上恢复了自我。

我曾经读过列夫·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甚是精彩。望大家也看一下。还有对大家说的：在看一类名著之前，最好看一下作者介绍。有助于大家理解。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二**

看了追风筝的人，感人至深，让人沉重，勾起了我很多回忆，也畅想了很多。

想起了童年，我也曾经第一次撒把骑车，那是快乐的，无忧无虑的。更想起了犯下的现在看似微不足道，但曾经害怕得不得了的小错误。像阿米尔一样，有很多我隐瞒了，即使很小的事情，可一定会有类似的心理活动，恐惧，懦弱。

想起了弟弟，我也有个弟弟，虽不是亲生，但一起长大，一起玩游戏机，一起踢球，一起打闹。我也曾经欺负过他，但不一样的是，有谁欺负我的弟弟我还是会挺身而出的。

想起了童年时眼里的那个爸爸。严厉，甚至是专制。曾经抱怨，挨打，甚至是恨过他，我很少会听到他的表扬，如同书中的阿米尔。不过，很幸运，爸爸是一个很有男子汉气质的人，也是个大好人，同样如书中阿米尔的爸爸。作为儿子，我总是不断地模仿，追逐，然后超越。于是我长大了。在长大之后，爸爸不再是那个严厉的爸爸，变成了我的朋友，也会不断的给我信心，还是如同书中阿米尔的爸爸。不知道是不是所有的父子关系都是这样发展的。

哈桑，那个追风筝的人，小说中我最喜欢的人物。正直，单纯，忠诚。它可以为了别人牺牲自己，为了别人隐瞒真相，没有一点自私。他不会要求你为他做任何事，无言的付出，付出。正如书中他所说的：“为你，千千万万遍。”我希望这样的一个人出现在我身边，也许我是自私的，我一定会以哈桑的方式对待那个人。或者说，我也想做哈桑那样的人，只是我在寻找一个，我可以为之奉献一切的人。

阿米尔，书中的主人公，在不断的抉择中长大。就好比我自己，生活中的主人公。不断的遇到情况，抉择，走自己的路，其中会有恐惧，犹豫，逃避，很多很多，只希望我的选择不会让我在事发以后感到后悔。实际上，很多时候很多事我会后悔，我相信很多人也会这样。于是，一个善良的人，会走上自我救赎的道路，为了心灵的释放。

风筝，是人生的目标吗？是我们想要追逐的东西，是我们想要拿来炫耀的东西，是我们想要用它改变一切的东西。然而，是不是为了这风筝，我们的一切都会改变，而改变成什么呢，一个原本隐藏在内心深处的自我被释放出来，还是本身自己已经变了味儿，这一切值得么？还是有时候目标本身就会出些问题？

好像是有什么没写完，或者有些东西我写不出来，这本书给我带来了足够的震撼，很多次我必须停下来，等内心平静下来再看，这是一本能够让内心强大起来的书。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三**

最近读了《追风筝的人》，不敢说理解透彻，但是真的颇有感触。

前言中的最后一句话，愿你们的风筝飞得又远又高。当我读的过程中发现风筝对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意义，可以是某种情感，或是不懈追求的珍贵的精神或物质。对于阿米尔来说，风筝代表的是他人格中不可缺少的部分，只有追到了，他才能成为健全的人。目前我还想不出来我人生的风筝到底是什么，不过不管是什么，我会勇敢的去追逐，不管前方有多少的坎坷。

哈桑单纯，忠诚，纯良正直。阿米尔敏感，缺乏安全感，在感情和道德上摇摆不定。在他们脆弱的关系后尽然隐藏着亲兄弟的血缘。全文尽展当代的阿富汗与阿富汗文化，作者描述的阿富汗温馨舒适，可即便是这么美丽的国度，却是如此分崩离析。作者安排的情节紧紧扣人心弦，角色的安排和情节的发展令人极度不安。小时候的过于早熟，让阿米尔做出了错误的决定，赶走了哈桑，却不知与以后的生活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还有命运的因果轮回。当他为了带走哈桑的儿子，被阿塞夫打成了兔唇，哈桑的儿子自杀被救活后的空洞，因为风筝终于被填补，那句“为你，千千万万遍”如今又成了阿米尔对哈桑的儿子。冥冥中的安排与救赎实在让我感受颇丰。好在阿米尔总算追逐到了自己缺少的那部分人性，可是我们呢，真的可以追到我们的风筝吗？

而阿米尔那受万人敬仰的父亲，尽然隐瞒着那样的丑闻，还有男人为了养活自己的孩子出售自己的义肢，通奸的情侣在体育场被石头砸的血肉模糊，而哈桑的儿子尽然也逃不过悲惨的命运，被迫涂着胭脂，带着铃铛跳着猴子表演的舞步，并且和父亲一样被阿塞夫强迫，这些景象给人以很大的冲击，实在令人回味无穷。

凡夫俗子在历史狂涛里的独立奋斗，一部非比寻常的小说。

所有的书，每一次阅读会有不同的感触，期盼下一次阅读。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四**

人应该怎样地活着才有意义呢？保尔·柯察金用行动回答了这一问题。看：他在残疾后，毫不灰心，还要顽强学习，努力工作，并且开始了文学创作。后来双目失明了，这对于已经瘫痪的人来说，又是一个多么沉重的打击呀！可是经过顽强地努力，他终于成功地写出了小说《在暴风雨诞生》的前几章。读着、读着，我禁不住热泪盈眶。保尔这样一个普通的战士，竟有比钢铁还要坚强的意志。

对于困难，苦难，意志薄弱的人调头就跑，然而意志坚强的人却勇往直前，成功自然属于后者。人生在世，谁都难免会遇到崎岖坎坷，有些人会束手就擒，有些人则会勇敢拼搏。拿出一种精神，勇往向前，我们就会看到阳光。

坚定的意志和顽强的毅力，还需要一种等待，一种忍耐。没有十年磨一剑的精神，没有坚持再坚持的耐性，谁能担保自己能成才？

哲学家曾经说过：“苦难是一所学校。许多人的生命之所以伟大，都来自他们所承受的苦难。最好的才干往往是烈火中锻炼出来的。”苦难能磨练人的意志，激发人的潜能，使它折射出光辉的人格魅力，保尔·柯察金就是最好的例子。

现在多数的家庭条件好了，在优越的环境中长大的我们，根本没有了吃苦的意志。殊不知，一个人要有所成就，能够担当大任，必须首先经受磨难，接受各种考验，具备不屈不挠的精神，才能有所成就。爱迪生那句名言“天才是百分之一的灵感加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这说明了一个道理：一个人只有经受得住苦难的磨练，他才能取得成功。

作为我们新一代的青少年，不用像保尔·柯察金有那样铁一般的意志，只要我们踏踏实实地走好每一步，定一个目标，哪怕很小很小的目标，只要去坚定的追随，就会终身受益。

最后让我们记住一句话：一个人如果过具备了坚强的意志，那么他就能克服前进道路上的种种困难，百折不挠，坚持不懈，直至成功。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五**

红与黑，每个人身上都有两个自我。一个坚守着性格里的刚毅和自尊，执着于生命的高傲，一个虚伪地为了生存强颜欢笑，谄媚逢迎。在我看来。红与黑，就是关于人的性格与人的前途碰撞冲突的故事。

于连，是一个拿破仑的疯狂崇拜者，却遗憾地降生于世俗繁文缛节复苏的时代，他很想拜托阶层与出身的束缚，一直挣扎着往上爬，却又因为自己个性而湮灭。这其实很真实。只是我们都在无视，于连的故事，就发生在我们身上。每个人生而就在尝试融入社会，吸收主流价值观，或许我们没有于连那样子的野心，但一定曾经有过自我与社会冲突的无奈，法国尚且如此，在传统宗法观念根深蒂固、人际关系错综复杂的中国社会，多少杰出的灵魂自甘堕落，却又毫不自知?于连的伟大便在于，他力争上游的同时，遵循着自己的性格，或许他始终在做伪君子，但那也是在虚伪地对待世人，他始终都真诚地面对着自己的内心。

一开始我看到，于连对雷纳尔夫人、玛蒂尔德小姐的爱情只是出于一种满足自尊和弥补人格价值的需要，这让我很惊讶和愤怒，因为这和我笃信的爱情观相悖。但都后来作者的意图逐渐浮出水面，他只是想塑造这样一个人(当然也和他自己本人的经历有很大关系)，他试图服从和跟随自己的心，可黑暗的社会依旧俘虏了他，至少在生理上，让他死亡。在红与黑里，所有的人物都很虚伪，或者说都有着大部分的虚伪时光。上流贵族一个个谈天论地，却只是在拙劣地模仿前人的观点，没有人活出了自己，没有人理解自己性格的秘密。真正可谈得上真诚的只有于连和玛蒂尔德，或许还有雷纳尔夫人，他们在追求，他们至少是在为自己的内心而追求，不管这理由是否道德，是否符合伦理，但毕竟不是纸醉金迷的傀儡。从人的独立性角度而言，他们三人是比较伟大的。

当就算这样，他们也有强烈的内心斗争。最吸引我们眼球的，也正是这些内心独白。多少人，不尝试和自己的性格坐下来晤谈，就默默地低头认命?

那么，关于于连的结局呢?我不知道还能再说些什么。我们穷尽一生去追求，能拼搏、豁出去的，也就只有那几次。于连至少去做了。于连是有尊严的，直到最后他在监狱里考虑的也是他是否有勇气去面对死亡，他是否对得起他的尊严。

全书读罢，我掩卷叹息。于连的死，只是一个符号。只是活在中国，我也尝试遵循自己的心。但好多责任，好多义务，好多东西，逼着你去俯下身来融入社会的阴暗面。我只能尝试出淤泥而不染，但，这可能吗?于连在狱中感叹这世上似乎没有一个真诚的上帝……是的，我们只能做虚伪的人，尝试有真诚的瞬间吧!

红是血，黑是夜，我愿用一生，像于连那样，以我之血，去染红这黑夜。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六**

“这本书一点也不悲惨！”这是我看完这本《悲惨世界》所发出的感叹！

《悲惨世界》的作者是法国著名作家——雨果的代表作。此书以冉阿让传奇式的一身生为主要线索，塑造了冉阿让、芳汀、珂赛特、爱潘妮等人物形象，反映了当时法国社会下层劳动人民的悲惨遭遇。失业短工冉阿让因偷窃一块面包被判刑，经历了十九年的苦役生活。出狱后，他受到一位主教的感化，灵魂得到升华，一心为善，关心穷人。其间，他与警察沙威发生了数次冲突。但是，冉阿让始终未能见容于统治者，几遭困厄，最后在孤独中死去。小说文笔优美，尤其是对人物的语言描写和心理描写，真实细腻，更加精妙，堪称写作的典范。

这本书的主人公冉阿让其实一点也不孤独。他虽然坐来十九年的牢，可出狱后遇见了像神一样的善良的人——米利哀先生，将他黑暗的灵魂进化为圣洁的灵魂，从市长到囚犯，他丢失来职位，但他得到来一位小女孩——珂赛特，成为了她的父亲，让她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关爱。后来，珂赛特结婚了，她的丈夫马吕西斯不允许冉阿让再与天使般的珂赛特往来，但是在他的人生即将孤单结束的时候，珂赛特和马吕西斯出现来在他身边，给予了他最后的关爱。他一点也不悲惨，相关他很幸福，因为他得到来前所未有的爱。

本书的艺术特色，一是背景广阔，结构宏伟，具有一种博大的气势。小说围绕着冉阿让一生经历，涉及拿破仑的失败、复辟时期及七月王朝；涉及贫民窟、监狱和修道院；涉及主教、资产者和流氓等等，形成了一个五光十色的社会缩影，容量极大，显示出作者雄浑的笔力。

二是浓烈的浪漫主义气息。小说的情节紧张、离奇、富有戏剧性。比如冉阿让从船上跳海逃生；比如冉阿让从一个苦役犯摇身一变，竟成了厂主和市长。在人物塑造上，作者强化正面人物的人格力量，如米里哀以德报怨，冉阿让自我牺牲等等。即便是反面人物，作者也写出他的恶行，来反衬正面人物的善良，如对德纳第的描写，手法就比较夸张。

本书文笔优美，尤其是对人物的语言描写和心理描写真实细腻，非常精妙，堪称我们学习写作的典范，大家一定要去读《悲惨世界》这本世界名著啊！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七**

再次翻开那本依旧珍藏在书柜中的《老人与海》，间间行行，字字语语，从那写精彩动人的语句中，我找到了答案。翻开这本书铺撒璀璨的书，那个老人渐渐地向我走来，像一场永远也演不完的电影，在我心头回荡。它走向大海，用坚定地信念和非凡的勇气与大马林鱼展开、与凶猛的鲨鱼展开血拼，用尽自己浑身解数来保护这只马林鱼。回到海港，他放下了渔具，慢悠悠地走回他那间破旧的茅草屋，躺上他那简陋却异常温暖的床，和小男孩相伴，渐渐进入梦乡。

默默体会到作者在最后寥寥数笔的描写——老人走回了海岸，他没有沮丧，没有悲叹，只任由海浪吹打着那雪白雪白的鱼骨；他没有因此而气馁，只是回到家中，若无其事地躺下，可他的心中却酝酿着希望；他没有去收拾残局，只是渐渐进入梦乡，他又梦见了狮子，梦见了昔日的童年，也仿佛找到了一个勇敢的自己。猛一回头，我初时萌生的想法顿时烟消雾散。

是，这位老人无疑是位失败者，可是他的失败却比成功更加令人赞叹。他付出了，他拼搏了，他竭尽全力了，这比他的成功更加令我难忘。如果说，这位老渔夫成功了，可能这部不朽的故事就不会被人们所发掘；如果他成功了，仅仅因为是谈笑间区区数语而成功，唯恐这坚毅的光环就不会套在这个平平常常的老渔夫身上。而就仅仅是这简简单单地故事，正时时刻刻鼓舞着我们，难道仅仅是失败了，就令我们所赞叹吗？

一个英雄，他不仅仅是因为成功。他贵为付出，有时虽然我们只因一些皮毛小事而成为英雄，那英雄这个词就丝毫没有意义了。

回忆起我们祖国的历史长河，无数个英雄都涌现在我的脑海中，他们虽然是个失败者，但他们的名字仍旧名传青史。他们的故事并不都是感人肺腑，却一个个都令人难以忘怀。大家还记得“西楚霸王”项羽吧！李清照有一首诗句中写道：“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垓下一战，他大获全败，江东子弟无数，全部死于汉军手下。最终，他带领屈指可数的烈士冲出重围看，与敌人展开殊死搏斗，最终敌不寡众，无颜再见江东父老，乌江自刎。我们不得不承认，他和老渔夫一样是个不折不扣的失败者。可是，他的豪情壮志却依旧流传至今。那老渔夫就好像项羽，拼命反驳，却都无济于事，那乌江河边无数江东子弟的身躯不就如同那夕阳日下海岸遍被老人遗弃的鱼骨吗？

几经风沙，他们就好像是一只随风飘荡的小船，在曲折的河道上几经颠簸，狂风暴雨，小船的身上溅满了水花，浸湿了身体。可是，他依旧坚定着航向，绝对不会向河岸靠拢。或许，来到大海之时，大海的波浪会将它打翻，会将它覆没，可这段曲折艰难的历程也足以让它死而无憾！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八**

湛蓝色天空中绽放着“白云花”，凝视着远处被雾隐约遮住的青山，眼圈泛红了，泪水涌上，心中被一股暖流包围着，回忆起那刹时间的回眸……

——题记

我的书桌上放着一本《朱自清散文集》，一页一页，一张一张，都是他毕生的心血，那面快被我翻烂的《背影》，更是令我永难忘怀……

一个普通的场面，一个简单的动作，触动了无数读者心中的弦，大家被这平凡的父亲深深打动……

朱自清在回北京时，父亲来送他，火车还没有开走，父亲让他等等，去买几个橘子。朱自清靠窗坐着，看着父亲的背影，心里湿润了。然后，父亲抱着橘子回来了。过月台的时候，因为身子微胖，爬得很努力。父亲蹒跚地走了过来，把橘子放下，嘱咐朱自清好好照顾自己，然后慢慢地走了。他看见父亲远去的背影，流下了眼泪。

世间的每一个父母都是这样，我们应该学会感恩，学会理解。我们是不是应该懂事一点？自己做好自己的事，努力学习，取得优异的成绩报答他们呢？想想当年，他们耐心教我们系鞋带、梳头、写字……一步一步教我们走路，从不厌烦我们咿咿呀呀的学语。而现在，我们长大了，可开始恼他们的唠叨。有时回头想想，自己真的不懂事，父母为我们付出了这么多，而我们却没有给予他们一丝的关心，身为人女，怎可以这样！

是啊！朱自清笔下父亲的背影深深打动了许多人，在我的印象里，母亲的回眸同样令我有一样的感受：我的妈妈长期不在我的身边，因此，我非常想念她。前不久，妈妈回来了，我和她度过了美好的时光……几天后，妈妈又要走了，尽管有些不舍，却还是没有让泪水滴落。我随妈妈来到了车站，她头也不回的上了车。我赌气的坐在车站，注视着车上随人流走动的妈妈。紧咬着唇，不愿意让妈妈看见我的泪水。车渐渐开走了，妈妈转过头，给我了一个无比灿烂的微笑。看着这温柔的回眸，我再也忍不住了，泪水一滴一滴落在衣服上，望着往远方驶去的车，我狠狠擦掉挂在脸上的泪珠，笑了！

那一个蹒跚的背影，那一次温柔的回眸，无一不体现父母对我们的爱。望着打开的书，我的眼睛再一次湿润了……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九**

不必说宋江和小旋风柴进的仗义疏财，也不必说武松漂亮的醉拳，吴用的足智多谋。单说天真烂漫的李逵，他颇有些野，一身鲁莽庄稼汉和无业游名的习气，动不动就发火，遇事不问青红皂白，总是一说二骂三打。结果不是吃亏就是后悔，但是却有“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气概，最重要的是他身上有一种英雄气概，有一种愿意为兄弟两肋插刀的仗义，他这一点让我尤其感动。

虽然说现在仍离内行很远，不料却也看出一点门道。

鲁达何以成五台山和尚?

俗话说不在高，有仙则名。五台山是四大佛教名山之一，五台山的和尚当然并不是什么人都能做得的，何况象鲁达这样有命案在身凶犯?看过《水浒》的人都知道鲁提辖拳打镇关西、大闹五台山的故事，至于他如何做了名山古刹的大和尚，不细心看还未必看得明白。

鲁达三拳打死郑屠之后便 亡命天涯，一日，在代州雁门县的十字街头正好遇上了他曾搭救过的金老，金老的女儿嫁给了雁门的大财主赵员外，赵员外既然取金老的女儿，鲁达自然成了他的大恩人，受人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这赵员外和五台山的关系非同一般，寺里的智真长老是他的弟兄，而且他祖上便曾舍钱在寺里，是寺里的大施主。赵员外还曾向寺里买了一个名额，寺里曾许过愿让他剃度一僧。于是，赵员外就把这名额给了鲁达，有了名额还不够，赵员外还向寺里缴纳一笔\"集资费\"，那集资费便是赵员外带鲁达上山见智真长老时特意准备的一担\"段匹礼物\"。如果没有赵员外的一个名额和一担集资费，鲁达便有天大的本事也进不了五台山山门，更不会成为后来大名鼎鼎的花和尚鲁智深了。

生辰纲事发与晁盖的关系网

劫了当朝太师的生辰纲，绝对是死罪一条。作为这桩劫案的首犯，晁盖在生辰纲东窗事发之后，利用他多年精心编织的关系网居然安然逃脱，远走高飞。《水浒》虽是一部反映农民起义的小说，不过里面的108将很少是正儿八经的正宗农民，晃盖当然也不是。

晁盖是山东郓城县东溪村的一名富户，\"平生仗义疏财，专爱结识天下好汉，但有人来投奔他的，不论好歹，便留在庄上住。\"他独霸一方，在江湖上很有些名气。晁盖有很多钱，也很会花钱，他的钱绝对不会是在土地上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所得，生辰纲都敢劫，他还有什么事不敢做的。晁盖用大量的钱财精心编织了许多的关系网，而这些关系网在紧要的关头发挥了作用。先是他的把兄弟--在县衙门作事的宋江从济州府捕头何涛处获得秘捕晁盖的消息后，便立即前去通风报信，使晁盖得了宝贵的时间。在围捕行动中，郓城县的两位和他交往很深的，平时得了许多好处的都头朱仝、雷横更是心怀鬼胎，阳奉阴违。打前门的的雷横故意大惊小怪，高声叫嚷，暗示晁盖快逃，打后门朱仝更是不但放过了他，还特意为他指出了一条逃生之路说?quot;你不可投别处去，只除梁山泊可能安身。\"关系网织到这个份上，谁还奈得他何?

宋江使梁山泊兴旺发达，宋江又把梁山泊引上绝路，真可谓成也宋江，败也宋江。应该说宋江取得梁山泊第一把交椅之前，还是为山寨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的，尤其是彻底抛弃了王伦的闭关自守、盲目排外的路线，广纳天下豪杰，使得山寨一片繁荣。他还常亲自下山，率领一帮弟兄冲州过府，立了不少军功，三打祝家庄、攻克高唐州，都有他的功劳。不过，耐人寻味的是，当梁山泊英雄排定座次，宋江坐稳了法定的第一把交椅后，他的行为产生了巨大的变化，以前身先士卒的宋江不见了，自那以后一向不曾下山\"，\"每日肉山酒海，大吹大擂，与弟兄们打团儿吃酒。\"而且他下山的第一件事竟是去东京赏灯，任凭\"众人苦谏不住，他坚执要行。\"拿着弟兄们出生入死换来的血汗钱供自己肆意挥霍。看完了灯会之后他还去逛妓院，为了会一会名妓李师师，光见面礼便花了黄金一百两。为了不使自己的所作所为引起弟兄们的不满，他早就想好了一个绝妙的理由：这一切都是为了山寨的前途着想，为了让大家将来有个好的归宿。说到底，他的旅游、嫖妓都是为了工作的需要。为了山寨宋江真可谓是\"奋不顾身\"。

《水浒传》毕竟是宝藏，不时会有新发现。最近，一位著名史学教授的研究又出新成果：“《水浒》是中国第一反腐名著”。教授认为，在封建社会里，直接迫害农民的是贪官污吏，是高俅一类人物。农民起来反抗，矛头直指贪官，这是理所当然。农民铲除贪官污吏，实现天下太平，实际上就是反贪污、反腐败。“《水浒》虽然情节复杂纷纭，但其主题总离不开一件事———反贪污、反腐败。”端的是有一千个学者就有一千个主题。

《水浒》反腐，第一斗士该是宋大哥了。宋江“祖居郓城县宋家村人氏，为人仗义疏财”，老太爷宋太公和胞弟宋清“在村中务农，守些田园过活。”宋大哥则在郓城县衙当文书。“平生只好结识江湖上好汉，但有人来投奔他的，若高若低，无有不纳……端的是挥霍，视金似土。”宋王朝该不会实行“高薪养廉”吧?一个县衙的小文书，不知工资有多少?竟能挥金似土，不知是有灰色收入还是有其他收入?莫非黑三郎上山之前也腐败?那岂非成了以腐败反腐败了?最坚定的“反腐斗士”当推李逵，那铁牛的板斧砍起江州百姓的头颅来就如切菜，“只要杀得快活”。事情缘起乃智取生辰纲，理由非常充分：“此不义之财，取之何碍”，因为是反腐的正义行动，打劫也就不叫打劫，叫智取。

《水浒》反腐，本是古人的事，与咱何干?只是那浓浓的《水浒》气绵绵不绝：晁盖们劫生辰纲是“反腐”，今天小偷偷贪官的赃款赃物更是“反腐”了。那宋押司在政府机关干事，却一心编织关系网，哥儿们来了“终日追陪”。利用职务之便为犯罪嫌疑人、也是关系网中一哥儿们的“乡长”晁盖通风报信，指使他们脱逃，那原福建省厅副厅长庄如顺通知赖昌星快点出国好像就颇得宋江的真传。宋江杀阎婆惜之后，郓城县“局长”朱仝、雷横私自放走宋江，“县长”也有心为宋开脱，那浙江温岭市原市长周建国、市局长杨卫东与黑社会头子张畏的瓜葛，那沈阳市原市长慕绥新、副市长马向东与刘涌的关系，不就与此一脉相承吗?慕绥新、庄如顺、周建国、杨卫东们，血液中就浸透了《水浒》气。

以上就是我读水浒传的感想!

**名著读后感作文600字篇十**

水浒传读后感

“纷纷五代乱离间，一旦云开复见天。”你是不是很奇怪?我怎么就文邹邹的了?可不是吗，这几天看了施耐庵的水浒传，我深受古典名著的熏陶，步入了古典文学的殿堂。

全书的姓名有八百多，包括了全社会的各种人。作者有超常的塑造典型的艺术能力，把鲁智深的正义感表现得淋漓尽致。我不由得佩服起来施耐庵。他的祖籍是在苏州，后来迁居苏北兴化白驹镇。是一名元末明初的杰出文学家。元至顺年间，他考中进士，在浙江杭州做了两年官，又因为看不惯官场的黑暗政治，不愿对当道权贵逢迎拍马，因此弃官回乡，从事著述。他不愧是文学家，我看了《水浒传》，感觉都能从人物的话语中体会到人物的性格。鲁迅曾经也说过，《水浒》的有些地方，是能使读者有说话看出人的。

《水浒传》它真实地描写了宋代农民起义,发展和失败的全过程,揭露了封建社会的黑暗和腐朽和统治阶级的罪恶.它以杰出的艺术描写手段,揭示了中国封建社会中农民起义的发生, 发展和失败过程的一些本质方面,说明造成农民起义的根本原因是\"官逼民反\".这本书大致讲述了：一百零八个好汉因为各种原因上了梁山泊，成为当时朝廷的一大心病，在朝廷几次攻打未果后，接受了招安，并帮助朝廷征辽、平王庆、平田虎、平方腊，最后仅剩二十余人。由于朝廷的四大奸臣嫉妒其功劳，部分剩下受封赏的好汉被害得丢官或被害死。那跌宕起伏的情节吸引着我，我甚至被感动得涕泪横流，为什么呢?现在我就带着你去品一品水浒传。

不必说林冲的忍辱负重，小旋风柴进的仗义疏财，也不必说武松漂亮的醉拳和吴用的足智多谋，我就光光讨论“花和尚”就能说上三天三夜。“花和尚”姓鲁名达，出家后法名为智深，又因其天性不喜被拘束且好抱打不平，且又被人称作“花和尚”。鲁智深在上梁山之前是经略府提辖，因救民女金氏而打死当地恶霸镇关西，为避祸在五台山文殊院出家为僧;在寺院因酒后闹事，在智真长老的推荐下携书信往投汴京大相国寺，在东京相国寺守留菜园期间偶遇林冲并与之结下深厚的友谊，后来在林冲蒙冤受难之际救下林冲，直到后来遇到杨志，与曹正等人夺得二龙山并做头领，在三山聚义大战呼延灼后，同其他人一起上了梁山。集聪明、善良、嫉恶如仇但莽撞于一身的鲁达，其实在我的现实生活中也会有“鲁智深”永远是这么莽撞。我还记得有一个村子的黄甲因打不过对方黄乙，便打手机叫儿子前来帮忙，儿子当即操刀上阵，一刀将黄乙刺倒在地，黄乙因伤势过重，抢救无效死亡。黄甲父子追悔莫及。这难道不是莽撞闯的大祸吗?所以通过这两件事情，我们一定要明白：做任何事情都不能莽撞行事，要用大脑去思考，要三思而后行。其实人生也是一样的，我们都要用智慧小心翼翼的走出我们人生的每一步，不能意气用事，在做事情的时候要想想我们究竟该不该这样做，这样我们人生的棋局才能走出辉煌的每一步。

“人乐太平无事日，莺花无限日高眠。”读了水浒传，我才知道古典名著的魅力。一部《水浒》显出英雄信念：替天行道，杀退朝廷官兵;一部《水浒》展示英雄气概：侠肝义胆，为民打抱不平;一部《水浒》现出英雄本性：同甘共苦，聚义梁山水泊一部《水浒》写出英雄精神：勇往直前，征讨江南淮西。大河向东流，天上的星星参北斗……路见不平一声吼，该出手时就出手，风风火火闯九州……”每当翻开《水浒传》刘欢那高亢激昂的歌声，总会在我耳边久久回响，回响……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